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行政院主計總處 書函

地址:100214臺北市廣州街2號

真:

聯 絡 人:沈怡臻 23803741 電子郵件: synthia@dgbas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政府主計處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:主人地字第113100063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一 (問答集 1 22143955919. odt、書函 2 22143955919. pdf)

主旨:檢送「113年銓敘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法 制與實務講習會」意見交流問答集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總處人事處案陳銓敘部本(113)年3月15日部特二字 第1135681300號書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 份。
- 二、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例(以下簡稱專技轉 任條例)暨其施行細則,以及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 格人員得轉任公務人員考試類科適用職系對照表之修正, 屬專技轉任制度重大變革,為使各機關了解修正後之法制 規範與實務操作,銓敘部於本年3月5日及6日辦理3場次專 技轉任法制與實務講習會,並彙整部分機關於講習會中提 出建議及相關疑義,擬具旨揭問答集1份供參。

正本:各一級主計機構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主計室、核能安全委員會主計室、個

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主計室

副本:本總處各單位(均含附件) 電 2084/03/32



第1頁,共1頁